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作为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靠智电”、“公司”）的持续督导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于2022年12月28日对安靠智电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以上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现场培训，现将本次培训情况汇报如下：

一、培训内容

国泰君安向本次培训的对象提供了书面的培训材料，本次培训重点结合《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定，介绍了上市公司公司治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信息披露及募集资金管理等方面的内容。

二、培训人员

国泰君安选派具有证券、法律、财务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责任心强的业务骨干，对公司培训对象进行了系统、细致的培训工作。本次培训人员为保荐代表人陈启航先生。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保荐业务》的要求，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包括安靠智电的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

三、培训成果

通过此次培训授课，安靠智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加深了对《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范的了解和认识，促使上述对象增强了法制观念和诚信意识，加强理解了作为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规范运作、募集资金使用规范等方面所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此次培训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安靠智电总体规范运作水平。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安靠智能输电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持续督导培训工作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陈启航

陈轶劭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 月 3 日